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WING LEE HOLDINGS LIMITED

## 永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6)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之補充公佈(統稱「**該等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該等通告所載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全部決議案已獲股東透過點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已投票之
		贊成	反對	股份總數
1.	省覽及審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獨立 核數師之報告。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2.	重選周德雄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4.	重選林國昌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5.	重選溫家瓏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10.	批准、確認及追認林國昌先生之 委任條款(包括酬金),進一步詳 情載於該通函。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11.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董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12.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 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 會釐定獨立核數師之酬金。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已投票之
		贊成	反對	股份總數
13.	按通告內第13項決議案所載條款,向本公司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20%之額外股份。	7,924,380 (98.557%)	116,000 (1.443%)	8,040,380
14.	按通告內第14項決議案所載條款,向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購回 不超過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10% 之本公司股份。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15.	將本公司按照第14項普通決議案 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加入按照 第13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 權內。	7,924,380 (98.557%)	116,000 (1.443%)	8,040,380
*	重選吳曉林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	重選曾肇林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	重選陸海林博士為本公司之董事。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	重選龍子明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8,040,380 (100.000%)	0 (0.000%)	8,040,380

<sup>\*</sup> 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之補充公佈所列之決議案。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之公告,由於周煥燕女士、周彩花女士、黄少華女士、劉宇新博士及葉棣謙先生之辭任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生效,因此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早第3、6、7、8及9項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0,525,879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贊成票,亦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點票過程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永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溫家瓏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溫家瓏先生及吳曉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德雄先生 及林國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肇林先生、陸海林博士及龍子明先生。

\* 僅供識別